

## 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吉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吉林省预防医学科学院）（单位名称）的监测预警队伍建设与人才培养项目和传染病应急专业人才培养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监测预警队伍建设与人才培养项目和传染病应急专业人才培养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住宿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长春北方华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8人，营业收入为5045.6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43.0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长春北方华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26年5月18日

所属行业：住宿业